

新蔡县今是中学校服采购项目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新政采【2024】083号

采购人：新蔡县今是中学

代理机构：河南远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四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招标需求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一. 说明

二. 招标文件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五. 开标

六. 评标

七. 定标

八. 合同授予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1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新蔡县今是中学校服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首先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ggzy.zhumadian.gov.cn/ ）”网站进行交易主体注册，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4年12月11日9点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采购项目名称：新蔡县今是中学校服采购项目
- 2、项目编号：新政采【2024】083号，采购编号：新采招标-2024-38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2210000.00元； 最高限价：2210000.00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 (元)	包最高限价 (元)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 金额 (元)
1	新政采【2024】083号A	新蔡县今是中学校服采购项目A包	689000.00	689000.00	是	689000.00
2	新政采【2024】083号B	新蔡县今是中学校服采购项目B包	520000.00	520000.00	是	520000.00
3	新政采【2024】083号C	新蔡县今是中学校服采购项目C包	819000.00	819000.00	是	819000.00
4	新政采【2024】083号D	新蔡县今是中学校服采购项目D包	182000.00	182000.00	是	182000.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具体参数详见招标需求。

5.1 采购内容：学生校服一批（详见采购需求）

5.2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10日历天内；

5.3质量标准：校服安全及标准应符合GB18401-2010《国家纺织产品基本安全技术规范》、GB31701-2015《婴幼儿及儿童纺织产品安全技术规范》、GB/T31888-2015《中小学生校服》等国家标准。

6、合同履行期限：五年；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企业发展扶持政策、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及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等；

3、本项目特定资格要求：

3.1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及组织机构代码证（或具有有效的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3.2信誉要求：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文件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信用查询渠道：供应商须提供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n) 或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打印件或截图 (均须注明网址), 查询时间为招标公告发布日期之后。

3.3 符合条件的投标人可投多个标包, 但只能中取其中一个标包, 若中取多个标包, 按标包号靠前的标包中取。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 2024年11月21日至2024年11月27日, 每天上午08时00分至12时00分, 下午12时00分至18时00分 (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 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

3. 方式: 网上下载。

4. 售价: 0元

四、投标文件提交

1. 时间: 2024年12月11日09点00分 (北京时间)。

2. 地点: 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

五、投标文件开启

1. 时间: 2024年12月11日09点00分 (北京时间)。

2. 地点: 新蔡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2号不见面开标室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 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使用远程不见面交易及异地评标模式。投标人应于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电子响应文件 (.zmdtf格式) 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 逾期上传其响应将被拒绝。

2. 投标人注册:

投标人首先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gzy.zhumadian.gov.cn>）”网站“投标人登陆版块”进行交易主体免费注册，然后按网站下载中心（其他）“诚信库申报操作手册”指导填报企业信息和上传有关资料原件的扫描件，完善诚信库信息，自行核验通过后，按网站下载中心（其他）“办理HNXACA单位个人数字证书所需材料下载”准备齐资料，最后到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驻马店市文明路1196号公共资源交易中心1F大厅）办理CA密钥，完成注册。

3. 采购文件下载：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登录“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gzy.zhumadian.gov.cn>）”网站，凭领取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密钥）登录系统进行网上免费下载采购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采购文件的，其响应将被拒绝。

八、联系方式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新蔡县今是中学

地 址：新蔡县政府路东段

联 系 人：黄女士

联系方式：15093529736

2. 代理机构信息

代理机构：河南远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驻马店市西平县杨庄乡政府院内17号

联系人：李女士

联系电话：0396-2986688

3. 项目联系方式

联 系 人：黄女士

联系方式：15093529736

第二章 采购需求

本项目招标需求参照《河南省教育厅关于加强和改进中小学校服管理工作的通知》（教技装〔2018〕563号）、《驻马店市教育局关于印发驻马店市加强和改进中小学校服管理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具体实施情况以采购人的实际需求为标准。

一、采购需求

- 1、采购内容：新蔡县今是中学校服采购（包括每人两套夏装、两套春秋装、一套冬装、一套军训服装）。
- 2、人数：约2600人，以学校实际人数和学生、家长自愿购买数量为准。
- 3、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10日历内完成。
- 4、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5、质量标准：校服安全及标准应符合GB18401-2010《国家纺织产品基本安全技术规范》、GB31701-2015《婴幼儿及儿童纺织产品安全技术规范》、GB/T31888-2015《中小学生校服》等国家标准。

二、服装工质量技术服务要求

- 1、校服安全与质量应符合《国家纺织产品基本安全技术规范》（GB18401）、《婴幼儿及儿童纺织产品安全技术规范》（GB31701）、《中小学生校服》（GB/T31888-2015）等国家标准和河南省纤维检验局制定的《学生服装面料及服装通用技术规范》有关标准，同时满足商品清单中的要求。任何假冒伪劣商品概由投标方负责。
- 2、必须符合最新国家纺织产品安全技术规范标准，整套服装在样式、颜色、质量、做工等方面满足国家有关安全、环保等强制性标准其要求。
- 3、校服洗涤时不发生起球、掉色等现象。
- 4、面料缝合牢固，松紧基本一致，无明显皱褶、浮线，不允许有断线。
- 5、采购人保留在签订合同前，对本技术规格及要求补充和修改的权利，投标人应承诺予以配合，如提出修改，具体事项由成交人与采购人另行商定。

- 6、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如若发生侵犯知识产权的行为时，其侵权责任与采购人无关，应由投标人承担相应的责任，并不得损害采购人的利益。
- 7、要照顾特殊体型学生的生理、心理特点给予特别定制和周到细致的服务。
- 8、坚持学生自愿订购的原则。尊重学生和家长的意愿，由学生和家长自愿与中标校服生产企业订购校服。任何学校和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强迫学生集体订购，不得统一组织、强迫或变相强迫学生购买校服。
- 9、产品的售后服务期为一年，售后服务期内产品质量实行“三包”。

三、其他要求及说明

- 1、中标人应在 7 日内无偿提供不合体服装的调换工作。
- 2、标识：校服反光条、学校标识样式及字体的设计，由学校和厂家共同协商，以学校的意见为主。
- 3、售后服务：按货物包装要求 GB-T31888-2015 的规定，同时结合 FZ/T8002-2008 服装标志、包装、运输和贮存的要求实行分装形式。

在包装方式上，采用分班级、分个人的分装方式，保证每件出货商品均经过整理处理，保证每件产品经过整烫，折叠平整，在学生或家长领取产品及使用时更加方便，不需再另作整烫，直接穿用。产品标识方面，做到标识详尽、易于识别，无论上装、下装均有洗涤唛头，在外包装上面标示班级、学生姓名等内容。

四、采购清单及主要技术参数

包号	校服种类	数量 / 人	面料成份	款式	最高限价（单价）
A包	春秋装	2套	①颜色搭配：上衣主色藏青色拾配浅蓝色；裤子：藏青色侧面搭配白色细条纹。 面料：300g南韩丝 100%聚酯纤维。 ②颜色搭配：上衣藏青色拾配白色；裤子：藏青色侧面搭配白色细条纹。 面料：260g南韩丝 100%聚酯纤维。	运动装，袖口和下摆为松紧口，裤子敞口（男女同款）	春秋装265元/人

B包	夏装	2套	颜色搭配：①上衣白色；下装：藏青色侧面搭配白色细条纹。 面料：上衣双珠地，65%棉35%聚酯纤维；下装速干布100%聚酯纤维。 ②上衣主色浅蓝色搭配藏青色；下装：藏青色侧面搭配白色细条纹。 面料：上衣双珠地，65%棉35%聚酯纤维；下装速干布100%聚酯纤维。	运动装，上衣为短袖T恤，裤子敞口（男女同款）	夏装200元/人
C包	冬装（含冲锋衣内胆和冬季加绒裤）	1套	颜色搭配：上衣主色藏青搭配浅蓝色，内胆藏青色。下装：藏青色侧面搭配白色细条纹。 外层面料：400破卡，100%聚酯纤维。 内层面料：300克双面摇粒绒，100%聚酯纤维。 裤子面料：300克四面单面摇粒绒，100% 聚酯纤维。	上衣由脱卸外套和抓绒衣组；袖口为松紧口（男女同款）	冬装315元/人
D包	军训服	1套	颜色搭配：上衣浅蓝色；下装：藏青色。 面料：上衣耐克；下装：乱三路藏青色	上衣为短袖T恤，裤子敞口（男女同款）	军训服装70元/人
说明			具体数量以实际购买人数为准，并据实结算。		

下图为效果，图一春秋套装，图三夏季套装，图三冬装校服，图四军训服。

图一：春秋套装样式一



春秋套装样式二



图二：夏季套装样式一



夏季套装样式二



图三：冬装校服样式



图四：军训装样式



二、商务要求

合同（服务）履行期限	五年
合同签订时间及交货地点	合同签订时间：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付款方式	按照采购人规定时间、服装类别、数量及其它要求，及时配送到采购人指定地点，以采购人最终验收合格后的实际供货量据实支付。（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现行的质量要求，达到合格标准并满足采购人要求。
售后服务	产品的售后服务期为一年，售后服务期内产品质量实行“三包”（三包是指“修理、更换、退货”三个保障）。
验收标准	校服验收包括资料、外观质量、内在质量和特殊指标验收。应按要求在送达指定地点后批量进行，并做好校服采购验收记录。（具体内容依照采购人实际验收为准）。 1. 资料验收内容包括： 1.1 采购合同原件、投标人交货清单（需加盖公章）、号型表和服装使用维护说明。 2. 外观质量验收内容包括： 2.1 从投标人交付的产品中随机抽取每个品类10套/件进行外观质量检验。 2.2 应无明显的缝制缺陷、色差、疵点、污迹和不适宜的拼接、装饰。 2.3 纽扣、拉链及金属等附件应安装牢固、不易撕脱，且不允许有毛刺、锐利边缘和尖端。 2.4 各部位应无烫黄、水渍及亮光，覆粘合衬部位不允许有脱胶、渗胶及起皱。 2.5 校服及其填充物中不应夹带任何尖锐坚硬的器物、杂物。 2.6 附件应按年龄段满足GB 31701的规定；头颈、腰部不得有不合理的绳带。 2.7 每件校服成品应依据GB/T 31888标准要求明标识。

	2.8每件校服成品必须有耐久性标签，符合GB/T5296.4的规定。 3. 内在质量验收内容包括： 3.1严格执行质量检测，实行一校一验。 3.2每批次校服成品送达采购方指定地点后进行封存，由采购方随机抽取不少于2套/件的样品，其中1套/件送检测机构检测，其余样品封存（不同款式产品需分别留样），以备质量有争议时检验。 3.3检测合格，出具带资质认定（CMA）的检测报告。 3.4检测不合格，投标人应在约定时间内进行调换、退货，并再次进行检测直至符合质量要求。 4. 特殊指标验收内容包括： 4.1含有填充物的校服应符合GB 18401 B类以及GB 18383、GB/T 14272 的要求。 4.2有反光条的校服应符合GB/T 28468 的要求。 4.3具有拒水、防紫外、吸湿速干、抗菌等功能性的校服应符合GB/T 21295、GB/T 20944.3等相关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的功能性要求。 4.4合同中规定不明确的产品，内在质量验收按相关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执行。
--	--

三、采购人对项目的特殊要求及说明

采购人的特殊 要求及说明理 由	1.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 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和中标候选人； 4. 根据《河南省教育厅关于加强和改进中小学校服管理工作的通知》（教技装〔2018〕563号）、《驻马店市教育局关于印发驻马店市加强和改进中小学校服管理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驻教技装〔2018〕24号）精神，校服订购采取“自愿订购、透明规范、确保质量、服务学生”的原则，严禁强迫或变相强迫学生定制校服。（投标人中标后，以学校实际订购校服的人数和金额签订合同），学校的最终校服定制人数以学校实际统计自愿购买的人数及应季服装为准。对家庭贫困学生（建档立卡户）革命烈士子女，孤儿，残疾儿童等，由中标投标人无偿提供或公益捐助校服。 5.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6.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
-----------------------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要求
1	1.1 项目名称：新蔡县今是中学校服采购项目 1.2 采购人名称：新蔡县今是中学 1.3 采购项目编号：新政采【2024】083号
2	合格投标人：具备招标公告第二项规定的条件。
3	投标报价及费用： 3.1 本项目投标以人民币报价。 3.2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按废标处理。 3.3 本项目代理费用： <u>按驻马店市政府采购电子商城采购合同约定收取，收费金额：20000元</u>
4	现场踏勘或标前答疑：本项目不组织现场踏勘或标前答疑会。
5	样品要求：不要求提供样品。
6	投标文件组成：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
7	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8	开标时间及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9	评标办法：（含中标供应商和中标候选供应商数量，不超过3个）。本项目采用综合评标法。
10	中标公告及中标通知书：由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和中标候选供应商。评审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及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等相关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同时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11	投标保证金交纳与退还：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2	签订合同：详见文件第二章招标需求。
13	履约保证金的收取及退还：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14	资金来源：学生自购资金。
15	付款方式：详见文件第二章招标需求。
16	中标供应商可以以政府采购合同为担保向金融机构进行贷款融资。
17	投标文件有效期：投标截止期结束后60日。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有效期至合同完全履行止。

18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供应商需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记录查询页面截图，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单位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19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查询投标人是否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并将查询结果存档。采购人查询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化不再作为评审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不作为评审依据。
20	质疑和投诉：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招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或收到招标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之内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认为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逾期不再受理, 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应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环节的质疑。关于对招标程序、招标文件格式性条款、评审结果的询问和质疑；关于对投标人特殊资质要求、技术参数和技术标准、商务要求的询问和质疑，请向采购人提出。投标人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 或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投诉。 解释：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或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合同文件约定或后者明显错误的除外。

	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21	本项目使用远程不见面交易及异地评标模式。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zmdtf 格式），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ggzy.zhumadian.gov.cn ）”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逾期上传投标将被拒绝。
22	投标人注册： 投标人首先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gzy.zhumadian.gov.cn）”网站“投标人登陆版块”进行交易主体免费注册，然后按网站下载中心（其他）“诚信库申报操作手册”指导填报企业信息和上传有关资料原件的扫描件，完善诚信库信息，自行核验通过后，按网站下载中心（其他）“办理HNXACA单位个人数字证书所需材料下载”准备齐资料，最后到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驻马店市文明路1196号公共资源交易中心1F大厅）办理CA 密钥，完成注册。
23	招标文件下载：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登录“交易平台网站”（http://ggzy.zhumadian.gov.cn/RNTPFront/），凭领取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密钥）登录系统进行网上投标报名。在“交易平台网站”（http://ggzy.zhumadian.gov.cn/RNTPFront/）免费下载招标文件，登录“交易平台网站”（http://ggzy.zhumadian.gov.cn/RNTPFront/），凭领取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密钥）登录系统进行网上投标报名。在“交易平台网站”（http://ggzy.zhumadian.gov.cn/RNTPFront/）下载招标文件，
24	投标文件制作： 1、投标人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网站下载中心（政府采购类）：下载“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驻马店）”。 2、投标人凭 CA 密钥登陆交易系统下载招标文件(.zmdzf 格式)。 3、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 4、加密电子投标文件(.zmdtf格式)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gzy.zhumadian.gov.cn）”网站提供的“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驻马店）”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5、投标人在编制电子投标文件时，生成后的电子投标文件须按招标文件的格

	式要求完成电子签字或盖章。“开标一览表”报价将作为电子开标的唱标依据。其他要求签字盖章的招标文件格式内容，投标人须将盖章签字后的扫描图片替换到相应格式中。 6、招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文件被拒绝的风险。 7、投标文件以外的任何资料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将拒收。 8、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人 CA 密钥和企业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zmdtf 格式和.nzmdtf 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 9、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流程，可参考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方网站的，下载中心板块的视频（http://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InfoDetail/?InfoID=844e0ea7-2b6c-425d-99f6-91bd5b500e5e&CategoryNum=026002）
25	投标文件上传: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zmdzf 格式)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请投标人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26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变更: 1、采购人、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容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代理机构将通过网站“变更公告”和“答疑文件”告知投标人。各投标人须下载招标文件和最新的答疑文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 2、因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27	开标: 1、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使用企业CA 密钥登入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http://ggzy.zhumadian.gov.cn:9190/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及相应的配套硬件设备（摄像头、话筒、麦克风等）参加开标会议。 2、开标时，投标人必须使用能正确解密投标文件的CA 密钥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远程解密，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

	密超时，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系统内投标文件将被退回；因招标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导致投标人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报请批准后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友情提示：若投标人已领取副锁（含多把副锁）请注意正副锁的使用差别）。 3、远程开标前，投标人务必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http://ggzy.zhumadian.gov.cn:8820/TPBidder）投标文件上传模块中使用“模拟解密”功能，验证本机远程自助解密环境。 4、特别提醒： 因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不见面交易系统具备视频直播、语音通话等，对网络带宽及硬件要求相对较高的功能，故投标人在参与使用不见面交易系统开标的项目时，需确认是否满足如下要求： （1）网络要求：网络带宽4M以上。 （2）硬件要求：电脑要求内存4G及以上，且需配套网络摄像头、麦克风、音箱等，并确保其均能正常运转。操作系统要求Windows7及以上，IE浏览器IE11及以上。 （3）人员要求：对于参与驻马店不见面交易系统开标的投标人，要求能熟练掌握电脑基础操作。不见面开标操作手册下载地址： （http://ggzy.zhumadian.cn/TPFront/InfoDetail/?InfoID=6e085538-6be5-4d25-80b2-12f5fc669ba1&CategoryNum=026005）
28	评标： 详见第三章投标人须知第25、26、27、28、29、30条
29	解释：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或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合同文件约定或后者明显错误的除外。 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
--	---

一 说 明

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招标公告中所叙述项目的货物采购。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本次采购项目的业主方。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本次招标采购项目活动组织方。

2.3

“投标人”系指下载了本招标文件，且已经提交本次投标文件的投标人。

2.4

“投标人代表”系指代表投标人参加本次招标活动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2.5 “投标文件有效期”

系指本次采购项目投标截止之日起至合同签订之日止的期限。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有效期至合同完全履行止。

3. 采购预算（最高投标限价）； 详见招标公告。

4. 投标人应提交的证明文件

4.1、投标人应提供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的承诺函（格式见附件）；

4.2、法定代表人本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4.3信誉要求：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文件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信用查询渠道：供应商须提供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或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打印件或截图（均须注明网址），查询时间为招标公告发布日期之后。

4.4其他证明文件及公告第二项要求的其他内容（采购人根据项目需要提出且为本次采购所必要的）。

注：投标人在投标(响应)时，按照规定提供4.1项的信用承诺函，无需提交证明材料。同时，采购人有权在发放中标(成交)通知书前要求中标人提供证明材料，以备核实投标人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注：以上为必须提供的材料。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评标，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应及时完善主体诚信库中企业信息及扫描件，提交并自行核验通过。同时在“资格审查及评审材料”菜单下按分包挑选该包投标所用资格审查材料，以供评标过程中采购人查阅。投标人应确保主体诚信库信息与电子投标文件信息一致，上传的资料要真实并清晰可辨。评标时以电子投标文件及“资格审查及评审材料”菜单中选取的企业信息为准。

5.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6. 联合体投标

6.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 关联企业投标

7.1

本招标文件所称关联企业,是指存在关联关系的企业。“关联关系”的界定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之规定。

7.2 关联企业中,

同一个法定代表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同时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一经发现，将导致投标同时被拒绝。

7.3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投标活动。

8. 转包与分包

8.1 本项目不允许采取转包方式履行合同。

8.2 本项目不允许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

9. 特别说明：

9.1 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投标人所拥有。

9.2 投标人代表只能接受一个投标人的委托参加投标。

9.3

《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五款“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9.4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虚假材料或从事其他违法活动的，其投标无效，由相关部门查处。

10. 质疑和投诉

10.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招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或收到招标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之内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不再受理；投标人认为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应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环节的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投诉。

10.2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11. 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二 招标文件

12. 招标文件的构成。本招标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12.1 招标公告

12.2 招标需求

12.3 投标人须知

12.4 评标办法及标准

12.5 合同主要条款

12.6 投标文件格式

13.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3.1

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修改或补充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15日（如至原定截止时间不足15日，则需延长开标时间，招标文件发售时间、递交样品截止时间等可以相应延长）前，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等相关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或变更公告。招标文件公示期间对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修改或补充不受上述限制。

13.2 招标文件澄清、修改或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3.3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或补充都应通过本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未通过本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修改或补充无效，评标时不予认可。

13.4

招标代理机构可以视招标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至少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3日前，将变更时间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等相关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或变更公告。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14. 要求

14.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编写投标文件，不得缺少或留空任何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招标文件提供格式的按格式填列，未提供格式的可自行拟定。投标人应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合法性、真实性负责并作出承诺，承诺函须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附在投标文件中，否则将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14.2 投标人应完整签署投标文件格式附件中《投标书》和《抵制商业贿赂承诺》，不得增减或修改内容。否则视为对招标文件未作出实质性响应。

15. 投标文件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15.1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书写。

15.2

关于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否则视为对招标文件未作出实质性响应。

15.3

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文件，以及由外国人做出的本人签名、外国公司的名称或外国印章等可以是外文，但应当提供中文翻译文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必要时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供附有公证书的中文翻译文件或者与原版文件签章相一致的中文翻译文件。

16. 投标文件的组成。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16.1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16.2 投标书（格式）

16.3 开标一览表（格式）

16.4 报价明细表（格式）

16.5 技术响应表（格式）

16.6 商务响应表（格式）

16.7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

16.8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16.9 证明文件

16.10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16.11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16.12 投标人自觉抵制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承诺书（格式）

17. 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文件从招标公告所规定的投标截止期之后开始生效，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16项所规定的期限内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将导致其投标文件被拒绝。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有效期至合同完全履行止。

17.2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书面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投标人应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期限内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投标人答复不明确或者逾期未答复的，均视为拒绝上述要求。对于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投标文件。

18. 投标报价

18.1

所有投标报价均以人民币元为计算单位。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为完成本项目服务内容产生的所有费用。

18.2 投标人要按开标一览表的内容填写。

18.3

投标人投报多标包的，应对每标包分别报价并分别填报开标一览表。

18.4

开标一览表中标明的价格在政府采购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投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调整的价格提交的投标将被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8.5 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可选择的投标报价。

18.6

对于投标人在开标一览表和投标文件中列出的赠送条款，在评审时不得作为价格评分因素或者调整评标价格的依据。

19. 投标保证金（如有）

19.1

投标保证金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之一，用于保护本次招标活动免受因投标人的行为而引起的风险。

19.2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公告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1项的要求交纳和退还投标保证金。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9.3 发生以下情况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9.3.1 投标人串通投标的。

- 19.3.2 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 19.3.3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后，在唱标后私自退出的。
- 19.3.4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期后、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的。
- 19.3.5 中标供应商未按规定领取中标通知书的。
- 19.3.6 中标供应商未按规定签订采购合同的。
- 19.3.7 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的。
- 19.3.8 投标人影响或干预评审活动的。
- 19.3.9

投标人存在其他违法违规行为和其他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上述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况给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还要承担赔偿责任。

20.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20.1 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投标文件。除了投标文件封面以外，每个页面应在明显位置编制页码，按流水顺序填写，字迹必须清晰可认，投标文件的目录应编序。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投标人负责。

20.2 投标文件（.zmdtf格式）是根据“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下载的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20.3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拟供货物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技术响应文件，该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并须提供货物主要技术性能的详细描述。

20.4 投标人在编制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用法人CA密钥和企业CA密钥进行签章制作。生成电子投标文件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CA密钥。生成后的电子投标文件须按招标文件的格式要求完成电子签字或盖章。“开标一览表”报价将作为电子开标的唱标依据。

20.5 不接受电报、电传和传真的投标文件。

20.6

全套投标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这些改动是为改正投标人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而进行的。有改动时，修改处应由投标人代表签署证明或加盖公章，但非投标人出具的材料，投标人改动无效。未按本须知规定的格式填写投标

文件或投标文件字迹模糊不清，导致评标委员无法认定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作为无效投标。

20.7 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流程。可参考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方网站的下载中心板块的视频（<https://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InfoDetail/?InfoID=09eaacd6-a524-447f-a5fd-776c58eb1582&CategoryNum=026002>）

四 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

21. 投标文件的加密、标记

21.1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zmdtf格式）。

21.2 投标人因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标系统出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与江苏国泰新点软件有限公司联系，联系电话：0396-2613088

22. 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

22.1 投标人应在招标公告中规定的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和时间前将制作好的电子投标文件加密上传至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

22.2 采购代理机构应在接受投标文件时核查投标保证金（如有）。

23.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3.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和撤回通知应当按本须知要求签署、盖章、加密，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3.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期后不得修改、撤回投标文件。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期后修改投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五 开标

24. 开标、唱标

24.1 在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地点开标。

24.2 开标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采购人、投标人和有关方面代表参加。

24.3开标时，首先，各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加密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然后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对所有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如投标人自身原因解密失败，其投标将被拒绝。

24.4 解密完成后，系统将自动唱标，公布各投标人开标一览表的内容。

24.5

采购代理机构对唱标内容做开标记录，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共同签字确认。

24.6投标人在投标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其投标文件：

24.6.1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的。

24.6.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加密的。

24.6.3 未进行网上下载领取招标文件参加投标的。

24.6.4 未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若收取）。

24.6.5 一个投标人不只递交一套投标文件的。

六 评标

25. 组建评标委员会

25.1采购代理机构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1人和评审专家4人组成，成员应当为5人及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采购项目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7人以上单数：（一）采购预算金额在1000万元以上；（二）技术复杂；（三）社会影响较大。）采购人可委派一名代表进入评标委员会，但不得担任组长。评审专家对本单位的采购项目只能作为采购人代表参与评标。在开标后由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并做合理的建议。

25.2评标委员会成员要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审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审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26. 投标文件的初审

26.1对所有投标人的评估，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评标过程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

26.2

评标委员会将对投标文件进行检查，以确定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有无计算上的错误、文件是否已正确签署等。

26.3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26.3.1

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6.3.2 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6.3.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6.3.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26.3.5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财政部87号令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6.4 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26.4.1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规政策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对投标文件详细评估之前，采购人会将依据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按招标公告第二项和招标文件第三章4. 投标人应提交的证明文件所述的资格标准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其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如果投标人不具备投标资格、不满足招标文件所规定的资格标准或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不全，其投标将被作为无效投标。在审查过程中，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有权要求投标人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供相关资格证明材料的原件的扫描件以供审查。投标人应在规定的时限内提供。投标人拒不提供的，或者不能在规定时限内提供的，视为其不具备该资格条件。

26.4.2 资格审查后合格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26.4.3符合性检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评标委员会将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符合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采购人可根据具体项目的情况对实质性要求作特别的具体规定）。实质性偏离是指：（1）实质性影响合同的范围、质量和履行。（2）实质性违背招标文件，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3）不公正地影响了其它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对没有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将不进行评估，其投标被作为无效投标。凡有下列情况之一者，投标文件也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 (1) 投标文件未按规定签字、盖章的。
- (2) 投标人代表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明，或与身份不符的。
- (3)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不符合采购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 (4) 投标文件有效期、质保期、交货时间等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5) 未按采购文件提供的格式填列、项目不齐全或内容虚假的。
- (6) 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或意思表述不明确，或前后矛盾，或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
- (7) 投标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或响应文件中经修正的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或修改处未按规定签名盖章的。
- (8) 不符合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条款。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他的外部证据。

26.4.4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不合格的投标人，将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网上实时告知其理由。

26.5

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26.5.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的（所有投标人投标报价均与最高限价异常接近，明显缺乏竞争的）。

26.5.2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6.5.3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26.5.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26.5.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26.5.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如有）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若收取）。
- 26.5.7 有证据证明投标人串通投标的其他情形的。
- 26.5.8 评标委员会认定的其他串通投标情形。

27. 投标文件的澄清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远程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投标人的澄清应当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远程以书面形式作出，由其投标人代表签字。但澄清事项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不得实质性改变投标文件的内容，不得通过澄清等方式对投标人实行差别对待。评标委员会不得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

28. 比较与评价

28.1

评标委员会将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与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8.2

对漏（缺）报项的处理：招标文件中要求列入报价的费用（含配置、功能），漏（缺）报的视同已含在投标总价中。但在评标时取有效投标人该项最高报价加入评标价进行评标。对多报项及赠送项的价格评标时不予核减，全部进入评标价评议。

28.3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9. 评标过程及保密原则

29.1

凡与本次招标有关人员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定标意向等，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他人员透露。否则，将按有关规定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

29.2

在评标期间，投标人试图影响或干预评审的任何行为，将导致其投标被作为无效投标，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0. 评标异议登记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对评审专家等相关人员在评审过程中发现、提出的异议进行逐项登记。

七 定标

31. 定标原则

31.1 最低投标价不作为中标的保证。

31.2

确定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且满足下列条件的为中标候选人（或中标人）：

31.2.1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或中标人）的评标方法。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排列。得分、投标报价与技术指标优劣均相同的，通过随机抽取产生。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1.2.2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32. 推荐中标供应商和中标候选供应商

本项目由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人和中标候选人。

33. 中标通知书及中标公告

33.1

评审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及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等相关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33.2

中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不领取中标通知书的，视为中标后自动放弃中标资格；中标人在有效报价中报价最低，非不可抗力放弃中标资格的。发生上述情况的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33.3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应按相关法律、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3.4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合同签订后，中标通知书成为合同的一部分。

34. 采购代理机构宣布废标的权利

34.1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宣布废标，并将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34.1.1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4.1.2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招标控制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34.1.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4.2

投标截止后投标人不足3家或通过资格性检查或符合性检查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按照以下方式处理：

（1）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标程序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采购

代理机构改正后依法重新招标；

（2）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程序符合规定，需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采购的，采购人应当依法报财政部门批准。

八 合同授予

35. 合同签订

35.1

采购人、中标人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在招标文件第三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35.2

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修改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补充或修改的文件及澄清或承诺文件等，均为双方签订合同的组成部分，并与合同一并作为本招标文件所列采购项目的互补性法律文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5.3

中标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35.4

采购人应在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35.5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活动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综合评分法

一、评标办法制定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招标文件及本次采购项目的具体情况，制定本评标办法。

二、总则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100分。其中价格分_____30分（货物项目的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不得低于30%，执行国家统一定价标准和采用固定价格采购的项目，其价格不列为评审因素。）技术分55分，商务分15分。按投标人须知第31项的规定排列中标资格。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中标人（如果需要确定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其他投标人中标候选人资格依此类推）。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2位。

三、评标内容及标准

评标委员会根据政府采购相关规定，对有效投标的投标服务符合价格折扣条件的，按照“价格调整要素及价格折扣幅度列表”进行报价调整，以调整后的价格作为投标人的评标价。

价格分应当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100×价格权值

价格调整要素及价格折扣幅度列表：

评标价格要素	价格折扣幅度
节能产品	3%
环境标志产品	3%
投标产品出自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20%；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的（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应占合同总金额的30%以上），给予联合体或大中型企业5%的价格扣除。

.....	投标人或所投产品按规定享受其他国家政策支持、扶持的，由投标人提供相关法律法规政策依据，每项按0.5%折扣。
-------	---

注：（1）提供产品属节能或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以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为准。属于强制采购的产品，不再给予价格优惠。

（2）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第六章附件）

（3）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4）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第六章附件）。

（5）同一包内有多个投标产品，部分产品符合政策功能要求的（注：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不再进行价格折扣。），只对符合政策功能要求的产品依据《投标报价明细表》按上述价格折扣幅度进行折扣，并按折扣后的价格即单项评标价计入总价进行评标。

单项评标价=投标人单项报价×（1-Σ价格折扣幅度）

评标价=Σ单项评标价+Σ不进行价格调整产品单项报价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评标价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分=（评标基准价/评标价）×100×价格权值。

评分内容及标准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价格分 (30分)		报价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30 注：1. 报价得分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2.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即评标价)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报价得分； 3.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技术分 55分	技术参数 20分	投标人所投的产品技术参数及其他要求全部满足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要求得基本分20分。每有一处负偏离扣2分，扣完为止。

	项目实施方案 (0-10分)	投标人需提供针对本项目提供详细工作实施组织方案，方案内容包括：制样、生产、供货、合理配送、供货计划等。 1、方案详细，项目分解节点精准，并可全程跟踪实施，具有科学性、合理性的得10分； 2、方案具有一定的科学性，合理性，可执行程度高，能满足采购需求的得5分； 3、方案不够详细，基本满足采购需求的得3分。 4、缺项或者没有实质性内容不得分。
	服务方案 (0-5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服务方案，包括生产计划和进度保障措施、工艺流程及生产设备技术优势、岗位和人员设置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 1. 有详细的生产计划和进度保障措施、工艺流程及生产设备技术优势、岗位和人员设置合理得5分； 2. 较详细生产计划和进度保障措施、工艺流程及生产设备技术优势一般、岗位和人员设置基本合理得3分； 3. 生产计划和进度保障措施不够详细，工艺流程及生产设备无技术优势、岗位和人员设置不合理得1分。 4. 缺项或者没有实质性内容不得分。
	供货及校服发放方案 (0-5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供货及校服发放方案，包括发货速度、人员配置、校服分发方案等进行综合评审： 1. 有详细的供货方案，内容最详实、人员配备合理、校服分发方案科学合理得 5 分。 2. 有较详细的供货方案，内容表述一般、人员配备基本合理、校服分发方案基本合理得 3 分。 3. 供货方案不完整，内容表述不合理、人员配备较少，校服分发方案不合理得 1 分。 4. 缺项或者没有实质性内容不得分。
	验收方案 (0-5分)	投标人需提供针对本项目提供验收方案和技术措施，方案内容包括：验收工作的组织、验收流程等。 1、方案详细可行的实施计划和明确的工作流程，方案措施完整、全面性强、科学合理有效，能完全满足项目需求得5分； 2、有验收工作的组织、验收流程等实施计划和工作流程，方案措施可行，能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得3分； 3、方案不够详尽，需要进一步完善或提高者得1分； 4、缺项或者没有实质性内容不得分。
	售后服务方案 (0-5分)	投标人需提供针对本项目提供详细的售后服务方案，方案内容包括：

		：服务机构设置、服务响应时间、售后服务团队配置、服务流程（含退换货货物受理）、免费质保期等。 1、售后保障措施完善、服务机构设置便利、服务响应时间及时高效、售后服务团队配置合理、服务流程（含退换货货物受理）专业迅速的得5分； 2、售后保障措施较完善、服务机构设置较便利、服务响应时间较及时高效、售后服务团队配置较合理、服务流程（含退换货货物受理）专业迅速的得3分； 3、售后方案不够详细，基本满足采购需求的得1分。 4、缺项或者没有实质性内容不得分。
	优惠条件及服务承诺 (0-5分)	根据投标人作出的优惠条件及服务承诺，能够体现供应商优质服务并且优惠程度大，内容合理有针对性得 5分； 能够体现供应商优质服务，有优惠承诺但内容不完善得3分； 不能够体现优质服务内容，有优惠承诺但针对性不强得 1分； 完全不合理、无优惠或缺项得 0 分。
商务分 (15分)	业绩 (0-5分)	投标人提供类似项目业绩合同一份得2.5分，最多得5分，没有不得分。（注：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提供合同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产品性能 (0-10分)	提供第三方机构出具的产品质量检验报告： 1、提供本项目采购的春秋装、夏装、冬装、军训装要求面料的检验报告得5分，否则不得分， 2、检测内容包括：甲醛含量、PH值、异味、耐皂洗色牢度、耐水色牢度、耐酸碱色牢度、耐摩擦色牢度、起球检测项完全合格得5分，缺项不得分。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评标价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分=（评标基准价/评标价）×100×价格权值

（4）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得分的计算

评标委员会成员评分=价格分+技术分+商务分

评标总得分=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合计总分/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数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指引）

（采购人可根据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增减修改条款和内容）

学生校服委托加工合同

学 校（甲方）：_____

投标人（乙方）：_____

一、委托加工项目

学生_____（春秋、夏、冬、军训）装校服

1、单价：_____

2、数量：_____

3、本合同总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

4、产品安全与质量：符合GB18401《国家纺织产品基本安全技术规范》、GB31701《婴幼儿及儿童纺织产品安全技术规范》、GB/T31888《中小学生校服》等国家标准。

二、委托加工方式及要求

乙方包工包料，按照双方约定样衣的款式面料及质量要求进行加工，并提供全部辅料。严格执行“明标识”和“双送检”。在学生装送达学校同时，供应方需提供本批次合格的检验报告。

三、交付时间及地点

1、时间：_____（合同签订之日起7日内）

2、地点：校内

四、双方责任

1、在学生自愿购买校服的基础上甲方提供时间地点协助乙方进行服装具体规格尺寸数量的统计。

2、乙方按照甲方的封样的样衣生产，乙方不承担因款式、规格所产生的一切问题。如果未按甲方封样的款式、规格生产，所产生的一切问题，乙方无条件负责修改或更换。

3、乙方按甲方指定的面料生产，不许私自更改面料。

4、乙方保证产品质量，如有质量问题，乙方无条件负责修改或更换。

五、结算方式

甲方收到乙方全部货物（含合格证标示），在校服成品抽检结果全部合格后，由甲方在校内进行发放，发放后一个月之内结清货款。

六、违约责任和纠纷处理

本合同签订后，如有任何一方违约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追究违约责任。本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如发生纠纷，原则上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进行仲裁或上诉至本合同签约地法院。

七、其他约定事项

1、乙方联系人或授权代表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对甲方所做的任何承诺、通知等，都对乙方具有约束力，具有不可撤销性。

2、本合同未约定的事项，由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八、本合同经双方盖章或授权代表签字后生效

合同期满，款式、价格、布料不变的情况下，经双方协商可以适当延续。

九、乙方承诺

1、所有服装保证跟踪服务。

2、不合体的服装保证及时调换或返修。

3、本服装由于自然破损，由乙方负责修理，且不收取任何费用。

交货期及付款即按合同约定执行。

十、本合同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

甲方：（盖章）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乙方：（盖章）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章 附件一投标文件格式

注释：

《投标文件格式》是投标人的部分投标文件格式和签订合同时所需文件的格式。投标人应按照这些格式文件制作投标文件。

目 录

- 附件1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 附件2投标书（格式）
- 附件3开标一览表（格式）
- 附件4 报价明细表
- 附件5技术响应表（格式）
- 附件6商务响应表（格式）
- 附件7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
- 附件8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附件9 证明文件

附件10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附件11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附件12投标人自觉抵制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承诺书（格式）

附件13其他材料

附件1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政府采购项目
投 标 文 件

项 目 名 称:

项 目 编 号:

投标人名称 : _____ (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 期 :

附件2

投 标 书 (格式)

致: _____ (代理机构名称):

_____ (投标人名称) 现委托

(姓名) 为我方代理人, 参加贵方组织的 _____

__项目 (项目编号: _____) 的投标。现正式提交下述文件1份:

- 1、开标一览表。
- 2、技术响应表。
- 3、商务响应表。
- 4、报价明细表
- 5、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6、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7、证明文件。

8、抵制商业贿赂承诺。

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及其投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并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承诺已经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应当具备的条件。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招标项目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并根据需要提供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并保证其真实、合法、有效。

2、我方承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的各种材料真实有效。

3、我方同意在投标文件有效期内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如果我方中标，投标文件有效期与合同履行期相同。

4、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和有关附件，将自行承担因对全部招标文件理解不正确或误解而产生的相应后果。

5、我方保证尊重评标委员会的评标结果，完全理解本招标项目最低投标价不作为中标的保证。

6、我方理解并遵守招标文件的全部规定，接受招标文件中政府采购合同的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

7、如果我方代表未按时参加开标的，视同放弃开标监督权利，认可开标结果。

8、如果我方存在投标人须知第9.3项所述情况，同意被认定为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

9、如果发生投标人须知第19.3项所述情况，同意贵方不予退还我方投标保证金（如有）。

10、如果发生投标人须知第26.4.1、26.4.3项所述情况，同意我方投标被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1、如果发生投标人须知第26.5项所述情况，同意评标委员会认定我方的行为属于串通投标的行为，并自愿接受监管部门的处罚。

12、如果现场变更采购方式，我方同意在不改变招标需求、资质条件等情况下，按变更后的采购方式的规定程序进行采购。

13、如果被确定为中标人，我方同意按招标文件的规定领取中标通知书。
否则，视为我方中标后自动放弃中标资格，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14、如果被确定为中标人，我方同意在领取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否则，视为我方中标后无
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5、我方最近3年内的被公开披露或查处的违法违规行为有：

_____。

16、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和责任。

17、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地址电话必须为最新并可以
联系到）：

地址：_____ 邮编：

电话：_____ 传真：

投标人代表签字：

投标人：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3

开标一览表（格式）

项目编号：_____

货币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	大写： 小写：
质量要求	
交货期	

合同履行期限	
投标有效期	
备 注	

注：1、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凡需用专用耗材的专用设备类采购项目，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耗材量或按耗材的常规试用量提供报价。

3、投标费用包括项目实施所需的人工费、服务费、运输费、安装调试费、税费、服务费及其他一切费用。

4、以上报价应与“投标报价明细表”中的报价相一致。

5、若认为所投产品符合价格折扣条件的，在相应的产品的“备注”栏内注明符合何种折扣条件，以方便评委评审。

6、投标人按格式填列，不得自行更改。否则引起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投标人代表签字：

投标人：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3 报价明细表（格式）

项目编号：_____

货币单位：元

注：1. 不提供详细报价明细表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

2. 此表的合计总价应与“投标函附录”总报价相一致；

3.

此表仅提供了表格形式，供应商应根据需要准备足够数量的表格来填写。

序号	校服种类	品牌	单位数量	单价	金额
1	春秋装		2套		
2	夏装		2套		
3	冬装		1套		
4	军训服		1套		
...					
其他费用					
金额合计					

投标人代表签字：

投标人：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5 技术响应表（格式）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	偏离情况
1				
2				
3				
4				
....				

注：投标人必须如实完整填写表格，

“偏离情况”是指“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投标人代表签字：

投标人：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6

商务响应表（格式）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	招标文件要求	是否响应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交货期			
交货地点			
合同签订时间			
付款方式			
验收标准			
采购人的特殊要求及说明理由			

投标人代表签字：

投标人：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7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

投标人名称：

地址：

成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

姓名：____，性别：____，年龄：____，职务：____
_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此处请粘贴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8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本授权，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项目编号：

_____）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代理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如果本次采购活动现场变更采购方式，本授权书有效。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委托期限：

委托代理人签名：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名：

职务：_____

职务：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此处请粘贴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9

证明文件

驻马店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曾作出虚假承诺；
- （七）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供应商须在投标（响应性）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2.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9.2 附资格要求提供的相关资料。

9.3根据评标办法中评审要求需要提供的资料（详见评标办法，根据项目要

求提供，格式自拟）

附件10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

（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

（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项目的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1.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 （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 （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 （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 （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

标的货物）。

2.

成交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政府采购政策性规定证明材料

（注：如供应商无本项资料，本声明函可删除）

附件11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驻马店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金融机构联系方式

1、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信阳分行

联系人：陈安达 18538266767

李鹤松 18638169788

地址：信阳市羊山新区新六大街北段九阳大厦一号楼

2、中原银行驻马店分行公司业务七部

联系人：王磊

联系电话：13783327708

地址：驻马店市驿城区文明路 168 号（天龙大酒店对面）

3、郑州银行驻马店分行

联系人：禹阳

联系电话：15103825000

地址：河南省驻马店市置地大道与天中山大道交叉口西南角

4、驻马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鄢川源 15136590288 3699502

周莉娟 15290172878 3618869

地址：驻马店市驿城区文化路 360 号

5、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分行营业部

联系人：罗浩 手机号 15239620736

刘杰 手机号 16639631991
地址：驻马店市文明路 188 号
6、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东明路支行
联系人：李阿萃
18638139933
地址：郑州市东明路与东风路交叉口

附件12 投标人自觉抵制政府采购领域

商业贿赂行为承诺书（格式）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行为，营造公平竞争的政府采购市场环境，维护政府采购制度良好声誉，在参与贵单位组织的招标活动中，我方庄重承诺：

一、依法参与招标活动，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争。

二、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评审专家提供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对索取或接受商业贿赂的单位和个人，及时向财政部门和纪检监察机关举报。

三、不以提供虚假资质文件等形式参与招标活动，不以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四、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它投标人，与其它参与招标活动的投标人保持良性的竞争关系。

五、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评审专家恶意串通，自觉维护政府采购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

六、不与其它投标人串通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谋取中标，积极维护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七、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约定义务，不在政府采购合同执行过程中采取降低质量或标准、减少数量、拖延交付时间等方式损害采购人的利益，并自觉承担违约责任。

八、自觉接受并积极配合相关监督部门实施的监督检查，如实反映情况，及时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代表签字：

投标人：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13

其他材料

投标人认为其他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材料。